常州经济开发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三期圩墩片区老旧小区提升工程-圩墩片区监控设施采购项目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市武进区戚墅堰街道办事处

中标人（以下称乙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合同编号：

合同时间：2025年 2 月 28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产品：监控设备等，产品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壹拾捌万柒仟叁佰肆拾元整（小写187340.00元）。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供货、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测试、备品备件、保险、管理、维护、劳务、培训、验收、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招标文件（编号：JSZC-320412-SYZB-G2025-0004）；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

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__90__日历天内将货物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 货物验收的标准：

5.1 产品按国家、行业标准或甲方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当发生矛盾时，以所有文件中最高性能指标为准。

5.2 系统按合同规定的验收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当两者发生矛盾时，以所有文件中最高性能指标为准。

第八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结算原则：固定单价，按实结算。

4. 如设计变更，增加的货物在清单中有的，按投标时的报价执行，若增加的货物在清单中没有的，结算时参照相似设备的投标报价，双方协商解决。

5.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 10%，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安装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60%，审计结束乙方按要求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付至审定价的 90%，余款 10%在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付清。(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乙方必须开具有效全额发票，凭票向甲方申请付款，同时随票须附甲方所需办理付款的其他相关材料。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及所需材料导致相应后果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九条 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 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2.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由甲方安排。

2.2 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2.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2.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2.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4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2.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4. 本项目免费保修期为 叁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未交付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货物超过 10 天（含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未交付货物总价 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

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甲方有权按照本条第 1 点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7.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8. 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五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质量问题或缺陷的索赔

乙方交付货物后，甲方发现货物的质量与合同内容不符或证实货物存在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 3 日内到甲方处，商量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若乙方未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到场解决，因此产生的损失以及扩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要求退还全部货物，返还所有货款，并有权按照合同总额 5%标准向乙

方主张违约金；或者有权安排第三方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以在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同时甲方有权按照合同总额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则乙方应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甲方因主张上述权利而支出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函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单位名称（章）：常州市武进区戚墅堰街道办事处

单位地址：常州市劳动东路8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注册人：蒋剑敏

电话：0519-88772911

乙　　方：

单位名称（章）：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南京市虎踞路59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596126633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云锦路支行

账号：479361758530

廉洁合作协议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戚墅堰街道办事处

乙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为规范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的廉洁从业行为，保障双方合法权益，预防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强化廉洁合作监督，防止合作中发生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甲、乙双方在自愿的基础上签署本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作为主协议的附件，经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一经签订，各方必须严格遵守。

第二条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持廉洁、诚信的原则，恪守商业道德和职业规范。

（二）规范商业合作行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明确商业行为要求，严格管理双方所属员工，不得从事违反本合同禁止的活动。

第三条　乙方及其员工应遵守下列条款：

（一）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得索取、接受或以借用等名义占用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的财物。

（二）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得接受甲方提供的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宴请以及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三）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得接受甲方提供的礼金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干股。

（四）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应由上述人员自行负担的费用或报销票据。

（五）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不得接受由甲方提供的其他任何可能影响本人公正执行公务的财物或服务。

（六）当甲方提供第三条第（一）至（五）款所指的内容，或实施其他不廉洁行为时，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应予以拒绝；对于无法拒绝的，应及时向乙方监督部门举报并上缴相关财物。

（七）乙方工作人员在与甲方开展工作过程中，如发现与本人或亲属有利益关系、有可能影响公正履职时，应主动提出回避。

第四条　甲方及其员工应遵守下列条款：

（一）不得给予或以借用等名义向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提供财物。

（二）不得向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提供可能影响其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宴请以及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三）不得向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提供礼金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干股。

（四）不得为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支付应由其本人承担的费用或报销票据。

（五）不得向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提供其他任何可能影响其公正执行公务的财物或服务。

（六）乙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其他特定关系人主动索取和要求本条（一）至（五）款所指的内容，或实施其他不廉洁行为时，甲方应拒绝，并有义务向乙方监督部门及时举报。乙方监督部门应保护甲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七）甲方工作人员在与乙方开展工作过程中，如发现与本人或亲属有利益关系、应主动提出回避。

第五条　监督方职责

（一）监督方应当认真履行职责，对本协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接受有关投诉和举报。监督方电话：0519—68760066、13906110236。

（二）采取合法手段对甲、乙双方人员遵守法律法规和执行本协议情况开展监督检查。

（三）对项目招标（入围）进行全程监督检查，确保甲、乙双方合法合规、公平公正开展合作。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的，按乙方有关纪律规定处理。

（二）甲方违反本协议（无论是企业行为还是个人行为，都视为甲方违规），乙方有权对甲方收取对应合同金额的1—5%的违约金，并直接从合同应付款中扣除。乙方将视甲方违规情节轻重，分别予以廉政谈话、暂停入围合作、永久终止合作等处理，并根据情况向集团公司采购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备案；涉及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

特别提醒：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行贿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12〕22号）第一条规定：“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向国家工作人员行贿，数额在一万元以上的，应当依照刑法第三百九十条的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三）甲、乙双方违规当事人今后不得参与对方任何合作业务。

第七条　本协议一式肆份，由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常州市武进区戚墅堰街道办事处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 2月 28日　　日期：2025年 2月 28日

经办人：蒋闵敏

项目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商标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投标价格/元	
							单价	合价
一、前端部分								
1	400万人脸抓拍网络摄像机	大华	DH-IPC-HFW84QJF1-ZRL-IL4	1.采用不低于400万像素1/1.8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 2.内置GPU芯片，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有效提升检测准确率； 3.最大可输出不低于400万(2688×1520)@25/30fps； 4.支持六种智能资源切换：通用行为分析、人脸检测、人脸识别、视频结构化、人数统计、道路监控； ▲5.设备具有重瞳抓拍功能，在低照度环境下重瞳抓拍功能可自动开启，在混合场景下，可同时分别抓拍清晰的车牌、车辆及人脸，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支持不低于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脸、人员等目标的抓拍和属性识别； 7.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人脸曝光，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6种属性，8种表情； ▲8.采用一体化的补光结构，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补光灯表面为微四边形阵列，采用多层透镜结构，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补光灯开启后，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1.支持声光报警联动，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声音警报和灯光闪烁； ▲12.设备在0.0011ux照度下，开启超感光功能后，可自动提升视频画面中人脸与人体目标的亮度，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支持报警≥3进2出，音频≥2进1出，485，BNC，最大支持512G Micro SD卡； 14.内置双麦克风，集成自主降噪算法，具有自适应降噪能力，可满足20米远程拾音； 15.内置高保真大口径扬声器，可覆盖室内30米距离； 16.支持DC12V/AC24V/POE供电方式，支持12V电源返送，最大电流165mA，峰值电流700mA，，方便工程安装； 17.支持配套外置电动云台； 18.支持IP67防护等级。	2	套	6300	12600
2	400万全彩	大华	DH-IPC-HF	1.采用高性能≥400万像素1/3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低照度效果好，图像	3	套	850	255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网络摄像机（治安）**（核心产品）**		W34DKM-LED	清晰度高； 2.可输出≥400万(2560×1440)@25fps，最大可输出≥400万(2688×1520)@20fps； 3.支持H.265编码，压缩比高，超低码流； 4.内置高效暖光补光灯，最大补光监控距离≥30米； 5.支持ROI，SMART H.264/H.265，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6.支持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功能相比，码流节约； 7.1/2左右； 8.可设置3套场景参数，不同场景参数可按时间设置自动切换； 9.可通过IE浏览器可开启/关闭背光补偿功能，区域大小、位置可设； 10.支持走廊模式，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11.支持智能侦测：区域入侵，绊线入侵； 12.支持多种异常检测：动态检测，视频遮挡，场景变更，网络断开，IP冲突，非法访问，电压检测； 13.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 14.支持IP67防护等级。				
3	400万红外变焦枪型网络摄像机(高抛)	大华	DH-IPC-HFW34SYF-Z	1.采用超低照度400万1/3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低照度效果好，图像清晰度高； 2.可输出≥400万(2560×1440)@25fps； 3.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 4.支持H.265编码，压缩比高，超低码流； 5.最大红外监控距离60米； 6.支持走廊模式，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7.支持ROI，SMART H.264/H.265，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8.内置1路MIC，最大支持256G Micro SD卡； 9.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方便工程安装； 10.支持IP67防护等级。	5	套	2600	13000
4	落地控制箱	国产	定制	室外控制箱，IP66防护等级，风道设计，含有必要的空气开关、插座、接线端子、隔板、风扇、照明灯、安装附件等。	1	个	2550	2550
5	抱杆机柜	国产	定制	IP66防护等级，500mm×600mm×300mm，内含空气开关，电源防雷器，三眼插座，接线端子(含抱箍)。	2	个	1200	2400
6	室外挂杆箱	国产	定制	304不锈钢定制，厚度0.8，300*400*200，喷塑印公安专用字样，用于电杆及户外接线放置传输设备及电源控制保护装置，内含：电源插排，防雷，接地排等。包含安装包箍。	2	个	550	11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7	安装万向节	国产	定制	三维万向节安装支架。	10	只	80	800
8	摄像机安装横臂	国产	定制	0.6-1 米，热镀锌喷塑，含安装抱箍。	5	个	200	1000
9	摄像机安装横臂	国产	定制	1.5-3 米，热镀锌喷塑，含安装抱箍。	2	根	550	1100
10	摄像机安装立杆（治安高抛相机用）	国产	定制	杆高 3.5 米壁厚 4mm。底盘法兰￠320×10。管径为￠114 mm，整体热浸锌，喷塑。含预埋件。	5	根	1650	8250
11	立杆基础	国产	定制	600*600*800mm，含基坑开挖、混凝土浇筑、土方清运、安全防护、杆根汞保护。	5	套	2500	12500
12	电缆井	国产	定制	电缆井内圈净尺寸 500*500*500mm；挖填土、土方清运、围挡；井圈井盖安装；含盖板。	5	座	500	2500
13	辅助材料	国产	定制	连接线、五金件、标签、套管、水晶头等。	19	套	300	5700
二、传输部分及线路								0
14	光纤汇聚交换机（治安）	华龙	FSA	1.支持 24 个 100Base-X 光口（含 24 只 20KM 百兆光模块，SC/FC/LC 接口可选，单纤/双纤可选）、2 个千兆光口和 2 个千兆电口，交换容量 19.6G，全线速转发，支持 SNMP/IGMP/RMON 等协议，满足 IEEE802.1/IEEE802.3 协议标准； 2.支持 VLAN，支持多种网络管理功能：端口镜像、端口隔离、端口汇聚，支持广播风暴抑制、组播，支持 QOS，1U 机架式，支持工作温度-40~85℃； ▲3.具备系统软件管理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具备 Ping 测试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具备 Tracerout 测试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台	5850	5850
15	千兆光纤模块	华龙	SFP-1G-20	SFP 千兆单模 20KM。	2	只	360	720
16	前端交换机	华龙	FTMC-400E	1.支持 4 个 10/100Base-X 电口和 1 个 100Base-X SC 光口（单模单纤 20kmSC），IP40 保护等级，全线速转发，符合 EMC 工业四级要求，工作温度-20~70℃，含 1 只百兆光模块； ▲2.具备光纤收发器软件相关著作权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台	380	1140
17	前端交换机	华龙	FTMC-100E	1.支持 1 个 10/100Base-X 电口和 1 个 100Base-X SC 光口（单模单纤 20kmSC），IP40 保护等级，全线速转发，符合 EMC 工业四级要求，工作温度-20~70℃，含 1 只百兆光模块；	5	台	280	1400
18	PE 管	国产	⌀ 32	管道沟土方开挖回填用管材及敷设工程；PEΦ25。	115	米	11	1265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0			
19	主电源线	润扬	BVVB2*2.5	主电源线。防水 BVVB2*2.5。	1100	米	10	11000
20	设备电源线	润扬	RVV3*1.5	一般设备供电用。防水 RVV3*1.5。	800	米	9	7200
21	工程室外网线	海康威视	DS-1LN5E0-UU/E	室外工程网线。UTP CAT-5。	1100	米	2	2200
22	单模光缆	国产	单模 4 芯	室外工程光缆单模 4 芯。	2600	米	4	10400
23	光纤终端	汤湖	4 口 SC（普）	4 口终端盒、尾纤、熔接等。	10	个	120	1200
三、中心部分								0
24	NVR(高抛存储)	大华	DH-NVR4832-4KS2/I	1.主处理器：工业级微控制器； 2.操作系统：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 3.操作界面：Web，本地 GUI； 4.接入路数：32 路； 5.硬盘接口：9 个 SATA，单盘最大 16T。； 6.分辨率：16MP；12MP；8MP；6MP；5MP；4MP；3MP；1080p；960p；720p；D1；CIF； 7.解码能力：1 路 16MP@30fps；2 路 12MP@30fps；3 路 8MP@30fps；4 路 5MP@30fps；6 路 4MP@30fps；12 路 1080p@30fps； 8.多路回放：最大支持 16 路回放； 9.报警输入：16 路； 10.报警输出：4 路； 11.画面分割：主屏：1/4/8/9/16/25/36；辅屏：1/4/8/9/16； 12.前智能分析：支持前智能人脸检测、人脸识别、周界防范、SMD、立体行为分析、人群分布、人数统计、车牌识别； 13.后智能分析：支持后智能人脸检测、人脸识别、周界防范、SMD； 14.音频输入：1 路，RCA 接口； 15.音频输出：1 路，RCA 接口； 16.HDMI 接口：1 个； 17.VGA 接口：1 个； 18.网络接口：2 个(10/100/1000Mbps 以太网口,RJ-45)； 19.人脸检测前智能性能（路数）：8 路； 20.人脸检测后智能性能（1080P）（路数）：1 路，单路同时最多检测 12 张人脸； 21.人脸识别前智能性能（路数）：8 路； 22.人脸识别后智能性能（1080P）（路数）：1、前端人脸检测+后端人脸比对支	1	台	5000	5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持 8 路，图片流人脸 12 张/秒；2、后端人脸检测+后端人脸比对支持 1 路，视频流人脸 12 张/秒；； ▲23. 设备支持物品智能监管功能检测，当设定区域内的背包、快递盒、箱子被搬移后，将触发报警事件，支持联动录像、蜂鸣和发送邮件，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4. 设备支持应急维护功能，在设备假死、宕机状态下，可通过故障诊断修复工具远程重启设备、恢复出厂设置和升级程序；设备开启即插即用功能后，可自动将同一局域网中所有网络摄像机添加到设备中，可同时添加的通道数量受设备最大接入能力限制，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5. 设备支持单独对算法模型文件进行升级，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5	硬盘	希捷	ST8000VX009	1. 单盘容量：8TB； 2. 硬盘接口：SATA； 3. 转速：5400RPM； 4. 缓存：256MB。	2	块	1560	3120
26	显示器	冠捷	C32G2E	32 寸曲面屏。	1	台	1950	1950
27	视频存储	分局规划	定制	经开视频云定制。	5	路	1500	7500
28	人脸接入算法	分局规划	定制	经开视频云定制。	2	路	1000	2000
29	千兆光纤模块	华龙	SFP-1G-20	SFP 千兆单模 20KM。	1	对	360	360
四、其它								0
30	链路传输	国产	定制	前端汇聚点接入辖区派出所（三年租用费）。	1	条	3600	3600
31	取电服务	国产	定制	提供设备接电服务及电路维护。	10	路	900	9000
五、系统安装集成								0
32	系统安装集成	国产	定制	包括线管路排放本体安装、系统调试和系统试运行、运行维护。	1	项	35000	35000
合计								18734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